

上海发展文化产业的几点思考

● 陈国权

[摘要] 文化产业发展代表一座城市文明素质、品位和发展水平,反映一座城市的国际竞争力。上海作为国际化大都市,发展文化产业值得深入研究,在实践中应关注以下问题:注重公益文化,更要重视文化产业化;注重项目建设,更应重视内涵提升;注重行政规划,更应重视百花齐放;注重积极创意,更应重视品牌带动;注重引进借鉴,更应重视自我创新。

[关键词] 文化产业;文化内涵;思考

[中图分类号] G124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9-928X(2012)04-0055-03

文化产业发展代表一座城市文明素质、品位和发展水平,反映一座城市的国际竞争力。不久前,上海提出了到2020年文化产业发展的目标任务和要求,这是上海发展史上的一件大事。上海文化产业如何在现有基础上得到进一步发展,值得继续深入研究。

一、注重公益文化,更要重视文化产业化

文化产业不同于文化事业。二者本质都是为了繁荣社会文化,满足人民群众不断增长着的对文化产品的需要,但具体实现途径和运行过程不一样。传统的文化事业强调文化公益服务和政府主导,文化产业虽然也具有较多层面的公益性,然而更多的则特指文化项目与市场经营的有机连接。因此其公益性的实现方式需要由传统向现代转型,不断创新。

公益性并不代表可以永久依赖政府和社会无偿支持。任何产业的壮大和生命力,只有建立在自身强劲的经济力支撑基础上才能持久。赋予文化发展的内在经济动力,赋予经济发展新空间,培育国民经济新支柱,实现精神和物质同步产出、经济与文化共同发展,这是中央提出要极大繁荣文化产业的真正本意。

发展“文化产业”的关键,在于赋予了文化“产业”的属性。发展文化产业的本质,即是像生产普通日用商品一样,按照一定规则、标准和要求,生产文化价值和使用价值,并通过交换,满足社会某些特殊需要。

任何“产业”经营活动都必须以追求利润最大化为目标,这是市场经济的客观要求,也是社会发展的经济动力。发展文化产业必须尊重这一规则,文化产业公益性只有严格寓于对这一规则的尊重中,才会有真正持久的有效性。人为的扭曲商品经济普遍规则,不会有文化产业的真正活力,更不会有持久强大的市场竞争力和赢利能力。因此,对文化产业相关部门、行业 and 单位也必须要有相应的经济绩效考核要求。保障公益文化发展的关键,不在于文化产业本身,而在于文化产业赢利的科学使用。在推动文化产业发展中,上海应相应制定“以文养文”相关政策,以保障文化产业的税收和赢利最大限度地用于公共文化服务事业。

在美国和西欧一些国家,文化消费占家庭消费的30%左右,文化产业经济增长潜力巨大,专项税源雄厚,文化产业真正发展起来了,公共文化事业发展何愁无保障。市场经济本身只是一种社会经济运行方式,本身对文化公益属性无害,真正可怕的是管理滞后、无序和人为扭曲市场经济规则。

任何产业都需要政府扶持,但政府扶持必须符合国际惯例,自觉遵循WTO绿箱政策,主要以增强产业创新能力和竞争力为目标,而不应以直接影响价格和左右市场为目标。完善的市场运行体系是文化产业健康发展的必要条件。如何让其产业真正“化”起来,需要哪些路径和条件,这是当前上海应当继续认真研究的问题。

二、注重项目建设,更应重视内涵提升

前不久上海提出,上海将进一步推动文化市场开放,支持和壮大国有或国有控股文化企业,引入战略投资者,推进国有文化企业股份制改造;支持文化创意企业上市融资,开展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并购重组,培育产值百亿元级的龙头文化企业、产值超过20亿元的骨干文化企业;重点扶持一批创新能力强、拥有核心技术和自主知识产权的文化科技企业、中小文化创意企业。这些重大文化产业项目的实施让人振奋。但在实践中,必须注重其“文化”样式和内涵创新。文化产业经营的“文化”,具有特定的社会性质和民族意识内涵,如果离开特定城市精神塑造和精神文明内涵强有力的贯彻,相对单纯地追求种类丰富、气势宏大、技术先进、效益一流,表面上看,文化产业似乎繁荣了,但城市文明素质并没有真正提高。正如楼高并不代表城市文明素质高一样,缺乏文化的个性化、缺乏健康向上的城市精神,不会产生强大城市影响力。繁荣文化产业必须首先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服务。

文化内涵提升并不是越专业越好、哲理越深奥越好,文化需要体现科技力量,但也并不要求处处高精尖。社会需要具有多层次性,人们的文化层次需求决定消耗文化产品的种类与数量。一个民工和一个城市白领,对文化产品的满足感也是截然不同的。文化产业也必须为最广大的普通工人、农民服务,这里也有文化产业最广阔的市场。

上海文化产业发展也不能总盯住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文学艺术服务、休闲娱乐、网络文化服务等现代城市传统文化核心产业,也应开拓最普通市民的需求市场,当前社会很需要能够服务和教育全民健康和积极向上的通俗街头、村头大众文化等。为此,要十分重视遍布全社会每个角落的企业文化、社区文化、养老文化、农耕文化、服装文化、建筑文化、乡村文化和城市草根文化等等的发展,要帮助丰富品种提升内涵,使文化产业成为推动城市乡村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共同进步的强大动力。

要特别注意避免自觉或不自觉的就文化产业发展文化产业,要更多地文商结合、文旅结合、与工业、农业融合,努力使文化产业同时成为推动其他产业的强大动力。

三、注重行政规划,更应重视百花齐放

文化产业要有序发展,必须要有政府规划。现在相关文化产业规划,通常较多具体地聚焦在一些政府主导的重点项目,社会资源配置如用地、资金支持等主要也跟着政府主导项目走,多样性、多元化发展自然容易落空。更让人担心的是,过去时有出现,政

府自己可以不遵循或随意修改许多行政规则,却以此规则限制一些社会项目多样化、多元化发展的情况。因此政府规划如何更具科学性,尤其如何更好地兼顾重点与一般,点与面,城市与乡村,国有与民营,如何最大限度的切实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发展上海文化产业,值得深入研究。

一个城市文化产业发展,必须要有一些重大项目引领和支撑,因此政府主导一些重点项目无可厚非。但这些政府主导项目所占政府和社会资源比例要适度,要给全社会的创意和多样化、多元化发展留下广阔空间,要更多地支持文化产业发展“百花齐放”。上海应设立专项基金,支持城市社区、企业和乡村群众文化大大发展起来;上海已进入老年社会,应支持文化养老产业大大发展起来;在建设各类博物馆和规划的基础上,应该增添一座“农业文明或农耕文化”博物馆。上海部分市级重大文化产业项目,也应该由内向外布局。在郊区新城、重要城乡结点地区、著名古镇、郊区片林创意建设一些重要的市级文化设施,举办森林音乐会、古镇美食、服装、文化嘉年华、国际乡村艺术俱乐部等等。从规划、用地、资金支持等政策机制层面,给予民营企业更多的文化产业发展权。

文化产业发展的百花齐放,才会有真正的文化产业发展的春天。文化产业的多层次、多样化、多元化发展,城市群众文化的极大繁荣,才能真正提炼和孕育出属于上海自己的个性化文化和文化产业,才能有强大国际竞争力和国际文化影响力,并对上海商业、旅游等产业带来巨大而持久的商机,从而把文化产业真正培育成为上海支柱产业。上海文化产业发展的希望在于百花齐放。

四、注重积极创意,更应重视品牌带动

文化产业发展需要积极创意,更需要不断创新。创意产业体现创新,并可以成为创新的起点和动力,但并不等于就是创新,更不能替代创新。创意重在工艺和设计,重在个人行为,通常不涉及产业本质或产业核心内涵。发展文化产业根本动力在于鼓励自主创新、建设创新型文化产业体系。发展文化产业必须重在创新。但文化产业发展的创新和创意必须互补,创意是文化产业发展的翅膀。

文化产业的市场主体是文化企业。引领市场的企业必须是有知名品牌、有自主知识产权、有创新能力的文化企业和企业集团。一个品牌代表了企业的实力、水平和形象;代表产品的质量、信誉和市场竞争能力;代表消费者放心和享受,是企业的获利能力和企业生命力。离开著名品牌的培育和引领,同业系统

文化产业创新能力难以集合。全社会忽视著名品牌培育和引领,最终也难以极大提升和繁荣城市内在文化及文化产业。创新是文化产业发展的生命,品牌是文化产业发展的灵魂。培育品牌必须“品”在先,“牌”在后。上海发展文化产业,必须实施品牌带动战略,必须时刻把培育和打造国际著名品牌放在第一位。

五、注重引进借鉴,更应重视自我创新

上海城市的重要魅力在海派文化,海纳百川是上海城市活力所在,所以上海任何时候都需尽量吸收海内外文化之长。然而,民族的才是世界的,才具有真正的生命力。在海内外游客心目中,豫园和上海博物馆都是到上海必去之地。金山农民画很不起眼却很受海外游人喜欢。上海至今还没有真正属于自

己的城市标志剧,也没有真正属于自己的高水平的地域服装文化节、美食节,上海大量非物质文化遗产还没有很好的展示出来。上海应有城市风格和城市形象艺术的专项规划,黄浦江全流域应是一条文化景观河,上海古镇开发应加快步伐提高层次,这些本土文化产业挖掘都需要通过自身创新实现。自我创新并不排斥引进借鉴,引进借鉴可以促进自身创新,自身创新必须借鉴人家之长。引进借鉴和自我创新的统一是上海文化产业繁荣的重要前提,也是上海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条件。

作者系上海市现代上海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

■ 特约编辑:鲁月棉

虚实谈

反腐倡廉要加强“三律”

● 彭高成

反腐倡廉是关系到人心向背和执政党、执政者生死存亡的大问题。反腐是指执政党、执政者反对政治堕落、经济贪污、道德败坏之意;倡廉是指执政党、执政者倡导廉洁从政、为政清廉之意。反腐实质上是一种“破”,“破”只是一种手段,“立”才是目的,通过反腐要达到直接目的是倡廉。

反腐倡廉是中国共产党的一贯主张。无论是在取得全国政权之前,还是新中国成立后,中国共产党一直把反腐倡廉作为党的建设重要内容。在当前新的历史条件下,要将反腐斗争进行到底,必须“律”字当头。“律”,从字面看,一是指法则、规章,二是指按律处治。在反腐倡廉建设中要加强“三律”建设。

第一,加强法律,用法律手段惩腐促廉。当今我国反腐倡廉的法律还不完备,许多方面无法可依。依法治腐具有很大威慑力,可以告诫人们不可以做什么。因此要加强立法,做到有法可依,同时要加强执法,真正实现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

第二,加强他律,用监督手段惩腐促廉。对党内涉及腐败的人和事,要充分发挥各级纪委、监察部门的监督作用,对违反党纪的要按党纪处分,对违反法律的要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置,将问题解决在基层,解决在萌芽状态。同时要高度重视参政党、广大群众和舆论媒体的监督作用,使腐败问题不能蔓延,得到高度重视和及时处置。

第三,加强自律,在全党要筑起反腐倡廉的防线。每个共产党员都有多重身份,每一种身份都有一条红线。比如:公民的红线是不能违反法律,党员的红线是不能违反党纪,从业人员的红线是不能违反行规,家庭成员的红线是不能违反伦理。只有守住每一条红线,时刻谨防踩红线,才能真正做到自律。各级党组织要大力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教育。只有通过各级党组织和全体党员共同努力,才能在全党筑起反腐倡廉的坚固防线。

作者单位:上海市民族事务委员会